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邱悅慈

電話：03-3322101#7581

電子信箱：joy06210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000411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校陳報辦理「本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充實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學教材教具實施計畫」修正經費概算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10年5月7日桃國輔字第1100003601號函。
- 二、本案經費本局前於109年12月11日以桃教特字第1090113420號函核定補助新臺幣(以下同)5萬7,175元整在案。
- 三、所請於經費補助總額(5萬7,175元整)不變下修正概算項目及金額，同意照辦，餘請依本局109年12月11日桃教特字第1090113420號函示辦理。

正本：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副本：

